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研究水平,促进思政课教师科研实力整体提高,现启动 2022 年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课题申报团队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央、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较强科研攻关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2. 课题申报团队负责人须为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联盟院校专职思政课教师。
3. 凡上年度未结题的课题负责人本年度不得再次申报。
4. 本课题研究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应

附件 1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本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外教育机构开展“五个一”活动的通知》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本市中小学、幼儿园、校外教育机构开展“五个一”活动的通知》

一、指导思想

1.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紧紧围绕教育规划纲要，

2. 坚持以人为本，

3.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

4. 坚持以服务为宗旨，

5. 坚持以提高质量为核心，

6. 坚持以促进公平为重点，

7.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

8. 坚持以提高质量为核心，

9. 坚持以促进公平为重点，

10.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

11. 坚持以提高质量为核心，

12. 坚持以促进公平为重点，

二、主要任务

1. 开展“五个一”活动，

2. 开展“五个一”活动，

3. 开展“五个一”活动，

4. 开展“五个一”活动，

5. 开展“五个一”活动，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账，同一课题各主讲人分工

1. 本联盟成员担任个别课程授课任务。

2. 课程费用

3. 课程酬金：以课程主讲人

4. 课程费用：按课程课时进行分配之比例且按各主讲人

5.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6.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7.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8.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9.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0.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1.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2.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3.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4.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5.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6.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7.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8.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19.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0.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1.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2.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3.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4.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25. 课程费用：以课程主讲人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结题材料提交时间为2023年6月15起,2023年6月30日截止。逾期不再受理,需提交材料:

1.提交《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见附件3)word电子档、纸质档(加盖公章、科研部门盖章);

2.公开发表论文电子数据版;

3.此课题所属组别电子档案打印版;

4.课题立项书、开题报告、中期报告、结题报告、word版;

5.中期研究报告纸质版(附件4);

6.《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纸质版(加盖公章);
7.《天津海河教育园区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纸质版(加盖公章);

联系人: 杨淑英、杨利明 电话: 13110063596

曹 蕊 电话: 13110063596

王 颖 电话: 13110063596

附件: 1.2022年度思政专项课题结题鉴定书模板.docx

2.附件4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